**随着开学季的到来，安静的校园再次充满生机。然而，在活力与朝气的背后，有一类事件却不容回避，那就是“校园欺凌”。近年来，“校园欺凌”的恶性案件屡有发生，而就在前段时间，我市永吉县就出现了一起类似事件。本应阳光的校园，却因“欺凌”而屡陷阴霾，这不禁让人疑问：孩子究竟怎么了？教育又该做些什么呢？请听记者魏含冰采写的新闻评论 《直面“校园欺凌”：让成长远离伤害》。**

\*\*\*\*\*\*\*\*\*\*\*\*\*\*\*\*\*\*\*\*\*\*\*\*\*\*\*\*\*\*\*\*\*\*\*\*\*\*\*\*\*\*\*\*\*\*\*\*\*\*\*\*\*\*\*\*\*\*\*\*\*\*\*\*\*\*\*\*\*\*\*\*\*\*\*\*\*\*\*\*\*\*\*\*\*\*\*\*\*\*\*\*

**今年4月末，有网友爆料永吉县二十五中学出现校园暴力事件，一名学生被十一人围殴，受伤严重。随后，永吉县教育局发表处理报告，说明并非十一人打一人，而是四打一，当事方已经达成调解协议。永吉县教育局安全办主任刘宝超：**

**【录音】因为这个孩子之间，之前在校园内就有矛盾，有矛盾呢也没有跟老师说，当天是约着上厕所再唠唠。**

**无独有偶，3月末，我省松原发生了一起更为恶劣的事件。当天，几段视频刷爆了很多网友的朋友圈，视频中一名女孩被多名女生和两名男生殴打，对此进行报道的《新文化报》记者邢阳介绍，事件的恶劣程度让人震惊：**

**【录音】确实是恶性程度很高的。首先有两个女孩在打，并且有社会的小男孩参与，然后，有一个拿棍子去打的，跪地上打耳光。**

**视频中，瘦弱的女孩反复下跪的情景，让人痛心疾首、触目惊心。因为通过网络传播，事件一度升温发酵，引发广泛关注。**

**根据“同语”——这家我国较早关注“校园欺凌”的民间非营利组织，在去年12月，发布的调查结果，有超过75%的被调查者报告其所在校园发生过校园欺凌，而22.3%的学生曾直接遭受过同学的肢体暴力。**

**北京师范大学发展教育心理学硕士、冯特国际教育集团首席教师徐克云认为，“处罚不严”是此类事件长期存在的一个原因：**

**【录音】打架这个行为在学校的校规校纪里面，它的处理其实也没那么严厉，导致这些违反校规校纪的孩子，他们的成本是比较低的，老师对于霸凌的孩子，对他的约束性也是很少的。**

**吉林市松花江律师事务所律师张项一表示，法律在对待未成年人犯罪方面有所限制：**

**【录音】由于未成年人的心智上、心理上并不成熟，所以刑法就未成年人的相关规定做了限制，不满十四周岁的未成年人不论其行为触犯哪一种犯罪，均不承担刑事责任。**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法学博士、《中国青年社会科学》杂志副主编刘向宁表示，目前，法律上，缺少对此类问题少年处罚的强制性和针对性：**

**【录音】想去惩戒、去教育这帮孩子，发现法律上面很不完善，或者说拿不出更有效、更令人满意的一些措施来，比如说少年审判制度、工读学校。**

**除了惩戒上的乏力之外，在欺凌事件中，受害学生的维权行为似乎也很被动，《新文化报》记者邢阳：**

**【录音】她没有求助，出了这种事儿之后吧，她是去她姑姑家，跟老师请假说肚子疼，说身体不舒服，然后，跟她姑姑也说的是身体不舒服，晚上回家之后呢，也没有跟家长说这个事儿。**

**山东省法学会青少年犯罪委员会心理矫治专家康悦分析，受害学生具有共性：**

**【录音】第一，她们天生内向，内倾型人格。本身就胆小，她受了很多伤害她都不说，她不会去求助，一旦发现的时候，事情已经恶化到不可收拾了。那么，第二点，从客观上讲，你发现这些孩子，她们的家庭背景都非常的落魄，她们本身就是弱势个体，能帮她们争取什么利益？她们整个家庭都是很脆弱的。**

**面对伤害，学生无力回击，一味“逃避”，而学校也往往选择“回避”，息事宁人。永吉县二十五中学校长刘春生：**

**【录音】我们不想再提这事，这事已经，好不容易已经平息了。**

**《中国青年社会科学》杂志副主编刘向宁博士指出，正是学校的暧昧态度，为此类事件中，受伤学生的“维权之难”埋下伏笔：**

**【录音】学校也遮遮掩掩，怕影响自己学校的声誉，大事化小事，小事化了，这样弄得孩子们就更不敢去维护自己的权益。**

**采访中，很多学生也表示，“自己解决”是他们处理这类矛盾的主要方式：**

**原吉化二中学生李鹏：**

**【录音】初中时候，一般都是谁找老师谁就认怂了，总会说他，说那小孩儿有事儿就告老师，告密那种，大家都不喜欢他，会孤立他。**

**原吉化一中学生王光宗：**

**【录音】受欺负了呢要不就欺负回去，要不然就挺着，很少告老师，因为觉得吧，说了也没什么用。**

**“独自承担”、“以暴制暴”，这似乎让校园成为了弱肉强食的江湖场所。但是，这种处理方式和处理结果，对学生、对社会，或许都是一种无法承受之重。东北师范大学教育学教授柳海民曾提出：“被霸凌者采取以暴制暴的形式进行反抗的行为也会带来一定的社会危害性。”而今年4月27号，发生在陕西米脂的学生伤亡事件，正是这一结论的最新注脚：**

**【录音】“新闻这一刻”我们再来关注一下陕西省米脂县第三中学学生受伤的消息。昨天晚上六点十分，陕西省米脂县第三中学的学生在放学途中，遭遇犯罪嫌疑人持刀袭击，造成19名学生受伤，这其中的死亡人数已经上升到了9人。经过初步审讯得知，犯罪嫌疑人交代，在米脂三中上学的时候，受到同学的欺负，于是怀恨在心，便产生了持刀杀人的念头。**

**就此，《中国青年社会科学》杂志副主编刘向宁博士认为，在处理校园欺凌问题上，必须有危机意识：**

**【录音】用其他更专业化的手段，比如说社工、心里咨询、社区矫正、介入他的家庭，能具有更强的教育效果。**

**同样，山东省法学会青少年犯罪委员会心理矫治专家康悦认为，正是因为忽视了欺凌事件当事双方深层的心理问题，才导致更多的社会隐患：**

**【录音】施暴者他是已经被深深地伤害过，他是没有任何招架之力的。其实，这部分施暴的孩子，他知道这样不对，但他控制不了。然后，被霸凌的、被欺负的这个孩子，他的受害并不仅仅存在于校园，他在校园当中能成为一个弱者，那肯定在他的家庭关系、社会关系当中，也存在很多的隐患。他们双方都是有问题的。**

**其实，校园欺凌不仅仅限于肢体上，还包括言语欺凌，如羞辱、嘲笑；关系欺凌，如排挤、孤立；网络欺凌，如造谣等等。甚至，当事双方也不仅限于学生，还包括老师或校外人员对学生的欺凌。**

**直面“校园欺凌”，国家层面的措施不断出台。2016年，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开展校园欺凌专项整治的通知》，今年3月，教育部官网发布《防治中小学生欺凌和暴力指导手册》。**

**不过，“校园欺凌”仍旧存在，甚至愈演愈烈。今年5月末，江苏省检察机关通报，自2015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共受理审查起诉校园欺凌案件233件，630人涉嫌校园欺凌被起诉，近几年，校园欺凌犯罪案件每年以超过30%的比例攀升。**

**就此，山东省法学会青少年犯罪委员会心理矫治专家康悦认为，除了家庭的问题和责任之外，学校的责任不容忽视：**

**【录音】不客气地讲，每一个校园霸凌的孩子，首先，他的第一个伤害来自于家庭，他的第二个伤害肯定是来自于校方的，学校脱不了干系。如果他的这个老师的能力足够，老师的心智足够强大，也足够有责任心、有爱心的话，这个校园霸凌不会那么严重，这个学生不至于沦陷到那么严重的程度，那只能还是说，他的教育能力不够，教育智慧是达不到的。**

**而面对学生，很多一线老师也很矛盾。北京师范大学发展教育心理学硕士、冯特国际教育集团首席教师徐克云表示，传统的“一日为师，终身为父”的教育观念已经不合时宜：**

**【录音】现在的家长投诉老师“说话严厉”了，还没怎么样孩子呢，家长就说“打孩子”、“骂孩子”，所以，这些年，教育界也一直在对自己的角色和自己的行为规范边界在哪里，他也很困惑。**

**而更值得注意的是：长期关注“校园欺凌”的民间非营利组织“同语”的调查显示，“初中生”往往成为“校园欺凌”事件的高发群体，其发生率超过高中生近一倍。就此，冯特国际教育集团首席教师徐克云认为，不仅仅是老师的教学智慧和方法值得探讨，教育环境是否做到了对学生身心的滋养，同样值得重视：**

**【录音】应试的大环境导致这些孩子们，他们没有很多的时间去进行人际交往。怎么样形成一个良好的人际关系这一块，在应试教育的大潮下，把他们的玩耍的时间、社交的时间挤跑了。他没有更多的、更灵活的处理人际的问题的（方法），或者达成自己想要的这样一个结果的这种能力，就是社会化的过程是剥夺了的。因为孩子就是在跟小伙伴们互动的过程当中，去领悟、去感受、去体验、去成长的。**

**山东省法学会青少年犯罪委员会心理矫治专家康悦提示，初中生处于人格发展的最关键阶段，心理健康问题不容忽视：**

**【录音】青春期的这个阶段是及其特殊的，他会有内心冲突的纠结，甚至是大爆发，他不知道如何合理地去克服，或者说是去解决这种关系。他可能会出现一个人生观的模糊，一个价值观取舍的不当，还会出现他的整个三观的失控性。那么，在这个时候，在人际关系上，他表现出来的就是“轻视”别人。每一个欺凌的背后都是“轻视”，这种“轻视”慢慢就会演变成各种各样的我们看到的所谓的“校园欺凌”事件。**

**直面“校园欺凌”，我们看到，在青春的纯真与美好背后，或许是被忽略的个体的挣扎与隐忍，是被学业和成绩所掩盖的人格成长的遗失与缺憾，对此，在国外生活多年，关注青少年教育的法籍华人郑艾黎感触颇深：**

**【录音】他们这个教育体制是从基础教育开始，不是很注重基础教育方面的灌输，而是对于素质的培养，还有一些品德的一些教育比较侧重。整个教育体系不是一个竞争体系，考试呢也没有排名，也没有一些所谓的“优等生”、“差等生”。尤其是在西方国家，对学生的身心健康十分重视，在初中、高中，甚至是心理医生对每一个孩子不同的问题，进行帮助，甚至是治疗。**

**北京师范大学人文学者谭五昌教授表示，校园不仅仅是学生被教授知识的场所，更是学生不断成长、逐步认知社会、养成健全人格的环境，直面“校园欺凌”，学校教育需要回归育人成长、人格养成的本质：**

**【录音】不能只重“教”啊，就是考试分数这一块，同时，还要在人格啊、道德情操啊、审美教育这一块，要加大力度。培养的人是真正意义上的人才，而不是只是一台人工的机器。不是说这个孩子智商好、会做题、会考试，但是，实际上，做人方面啊，人格的心理素质这方面，可能是低分，这样培养的人才是不合格的。**

**其实，“人格发展”与“学业成绩”并不矛盾，尤其是在处理“校园欺凌”方面，也并不缺少成功的典范。2015年，陕西省安康市高新中学成立了全国首家校园反霸凌中心，这个曾经因为留守儿童，导致校园问题频发的学校，在此后的三年里，不仅没有发生一起欺凌事件，而且，通过系统的人格养成教育，激发学生内驱力，学生的学习成绩稳步提高。高新中学校园反霸凌中心主任赵璇：**

**【录音】建校之初啊，我们就提出了大爱教育。这个爱呢，不仅仅是老师爱学生，学生呢爱戴你的老师，同时呢，最重要的我们学生首先要爱自己，你要爱别人的前提，首先你要爱自己吧。在这个过程中，其实就将我们的生命教育、感恩教育啊结合了，尤其是我们的生命教育，学生的内驱力被我们充分调动，我们的学生他会有源源不断的动力去学习的，学生的成绩肯定是提高，而不是削弱的。**

**就在我们节目采制当中，8月2号，陕西高院裁定：同意米脂“4·27”杀故意杀人案凶手死刑判决。8月3号，吉林省发布《中小学生欺凌综合治理方案》，建立健全防治学生欺凌工作机制。**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显然，在孩子人格逐渐成熟、逐渐社会化的过程中，怎样处理矛盾与冲突，怎样认识自身与他人，怎样养成高尚而善良的品行，需要家庭的影响、学校的引导、社会的关注。而我们所寻求的，应该并不仅仅是一套严厉而全面的法律、规范与制度，而是更应该回到生命与成长的本质，让尊重、宽容与爱心成为一切的起点。只有这样，那些陷入欺凌的孩子，才不会在角落里独自修补破损的心灵。而当我们追问：“校园为何少了‘阳光’？为何有了‘阴霾’？”的时候，更希望这样的追问能够遍及每一位公民：我们是否保持了热情和警惕？我们的选择是否影响或改变了环境？我们的教育是从生命、从成长、从幸福出发了吗？**

**感谢收听本次评论！**